**本科生网上评教须知**

1、消除思想顾虑，客观评教。为保护学生利益，学校不为授课教师提供学生个人信息和评教分数查询，授课教师只能在下学期初查看本学期的评教意见。（教师能看到逐条显示的评教意见，但看不到这条意见是哪个学生提的，也看不到学生评教的分数。）

2、了解计分原则。学校在统计学生网上评教分数时，先去掉前10%的高分和后10%的低分，再计算平均成绩。

3、及时评教。第十八周之前结课的课程，均应在课程结课前完成评教，17周-18周为评教高峰期，请同学合理安排评价时间，避开高峰期，以免网络拥堵，影响效率。

4、关于评分。

（1）给教师评优秀时要慎重，要仔细推敲，把讲课确实好的教师评出来。优秀的分数可借鉴学校督导组评教，督导组评价教师给出的优秀分数通常在90-92分。

（2）评分还要拉开档次：优秀（90分以上）、合格（80-89分）、基本合格（60-79分）、不合格（60分以下）。对教师评教的优秀率一般不应超过30%。

（3）理性评分，避免感情用事。不要因为被某老师批评了几句或某门课成绩低就给教师打低分。评价教师要实事求是，主要判断教师对所授课程投入的工作量和授课效果。

（4）以负责任的态度来对待评教。学生评教直接影响教师的本科教学质量考核结果，在百分制的综合成绩中占60%，比重较大。

5、关于写评教意见。学校考核用到评教分数，教师提高教学水平借鉴评教意见。

（1）珍惜表达意见的机会，把自己的真实想法总结归纳后，认真地写出来。不要应付了事，坚决制止拷贝、粘贴一些无用的字符。学院和被评教师会仔细阅读每一条评教意见，好评受鼓舞，差评找差距，从而改进教学。

（2）意见要具体、有针对性。明确指出哪儿好、哪儿不好。如板书好、互动好、普通话不好、语速快等，便于教师知道今后的教学中应该坚持哪些、改进哪些。

6、仔细检查，看看是否真正完成了评教。一是查看是否有漏评的信息(点击新增按钮查看)。二是查看是否有漏提交的记录。

7、评教是学生应有的权利，希望全体本科生珍惜这个机会，学会正确行使权利。

质量管理处 学生处

2016年5月